

关注立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继续审议 环保法预算法等法律草案

新华社北京4月21日电 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21日下午在北京人民大会堂开幕。张德江委员长主持会议。

会议听取了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张明远作的关于环境保护法修订草案审议结果的

报告。针对环境保护领域的突出问题,修订草案四审稿充实了提高公民环保意识的相关规定,增加了关于划定生态保护红线的规定,完善了关于行政强制措施、区域限批制度的规定,扩大了提起公益诉讼的主体范围,加大了对环境违法

行为的处罚力度,对大气污染特别是雾霾治理和应对作出了更有针对性的规定。

会议听取了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李飞作的关于预算法修正案草案修改情况的汇报。根据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

神,草案三审稿将规范政府收支行为、建立健全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预算制度写入立法目的,确立了四本预算的全口径预算体系,并进一步完善了关于财政管理体制、地方政府债务、加强预算审查和监督等方面的规定。



刑法 解释草案

今后吃珍贵野生动物也可能违法

以前非法猎杀和收购濒危野生动物面临刑责,今后有人吃这些野生动物将可能要承担刑责……

21日提请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刑法有关解释草案,将对破坏野生动物资源等一系列刑法有关犯罪行为进行立法解释,其效力与法律同等。

此次法律解释草案明确指出,知道或者应当知道是国家重点保护的珍贵、濒危野生动物及其制品,为使用或者其他非法用途而购买的,属非法收购,非法收购罪轻则处以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罚金;情节特别严重的,处以十年以上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

中国刑法学研究会会长赵秉志说:“世界上有个非常著名的口号——没有市场就没有杀戮,也就是说不仅要管住直接侵害野生动物的行为,还应该从源头上,就是消费上来禁止。”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刑法室李寿伟解释称,那些从市场买珍贵、濒危野生动物来吃或到餐馆专门点吃的,按照法律解释,都属刑法规范的范围。

中纪委就“四风”做出再部署

“五一”前后严查节日病

据新华社北京4月21日电 “五一”将至,“四风”问题将以哪些隐蔽的形式出现,中央纪委将做出哪些相关部署?近日,中央纪委党风政风监督室主任许传智就这些问题接受了采访。

据介绍,截至2014年3月31日,全国共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问题33209起,处理党员干部42666人。其中,给予党纪政纪处分10470人,其中含省部级1人,地厅级64人,县处级726人。

许传智表示,就“五一”期间可能出现的突出“四风”问题看,主要集中在所谓“节日病”上。如公款吃喝、公款旅游、公车私用、收受礼金、大操大办婚丧喜庆等方面。

许传智强调,在“五一”等节假日,如果发现有党员干部主体责任不力,造成不良影响的,不仅要追究违纪者进行严肃处理,而且要对有关党委领导班子、领导干部进行责任追究。

主流网站负责人承诺

不要“带脏”的点击率

据新华社北京4月21日电(记者 史竞男)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21日在京召开中央新闻网站和主要商业网站负责人座谈会,就各网站自查自纠进展情况及深入开展“扫黄打非·净网2014”专项行动进行商讨。

人民网、新华网等15家中央重点新闻网站,新浪网、腾讯网、百度网等6家主要商业网站有关负责人参加了此次会议。

座谈会上,各网站负责人踊跃发言,一致认为网上传播淫秽色情信息严重危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严重败坏社会风气,是明显的违法违规行为,必须依法严厉打击。同时一致承诺切实履行社会责任,不越红线,严守底线,不为淫秽色情信息提供渠道和空间,不要“带脏”的浏览量和点击率。

法官与申请人聚餐 被网民曝光后免官

据新华社长沙4月21日电(记者 陈文广 史卫燕)21日,记者从湖南省涟源市了解到,针对网络曝光的“法官与申请人聚餐”一事,经相关部门调查后,认为涉事的涟源市人民法院行政庭庭长高某、副庭长吴某接受当事人宴请,违反了相关纪律,按照相关规定给予高某、吴某两人行政记过处分,并免职调离审判岗位。

4月18日上午,网络上出现有关涟源市人民法院“法官与申请人聚餐”的帖子,引发网民关注。18日下午,涟源市纪委、涟源市委政法委、涟源市人民法院进行调查。

经查,4月16日,涟源市人民法院行政庭在该院主持听证会,就申请执行人涟源市国土局与被执行人谭某土地行政强制执行一案举行听证,听证会于11时50分许结束。12时12分许,涟源市人民法院行政庭庭长高某、副庭长吴某一起驾车到市郊一家土菜馆与案件当事人谭某、涟源市国土局工作人员刘某等4人就餐。发现被人拍照,吴某结账后,与其他就餐人员一起离开了饭店。

咸阳一干部开会“爆粗口”

被处以警告处分

据新华社西安4月21日电(记者 石志勇)记者从陕西省咸阳市有关部门获悉,由于在一次解决群众反映问题的协调会上“爆粗口”,在群众中造成不良影响,咸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副主任唐某日前被处以党内警告处分和行政警告处分。

据了解,3月31日,咸阳市某小区业主集体到有关部门反映小区不正常供电问题,对此咸阳市政府派人会同国资委、工信委及相关企业举行了协调会。会上咸阳市政府工作人员传达了市政府对此事的几点意见,其中提到水电关系百姓基本生活,需先正常供电,其他问题协商解决。此时唐某站起来说:“讲的是xxx,胡说八道。”之后起身离开。

4月17日,有网友通过微博反映了此事并引起媒体关注。咸阳市委、市政府对此高度重视,要求市纪委立即展开调查。经查情况属实后,决定给予唐某党内警告处分和行政警告处分。

深圳交警装配“隐形战车”

民用号牌 平时隐蔽 专查飙车

据新华社深圳4月21日电(记者 毛思倩)由交警着装备,悬挂民用号牌的“隐形战车”将在深圳上路,这种没有标记的警车平时处于隐蔽状态,在主干道发现有超速、“飙车”等交通违法行为时进入执勤状态,截获违法车辆进行查处。

这种“隐形战车”源于香港,作为“法制通城行动”的一部分,将于近期在深圳启动。

深圳市目前机动车保有量为275.15万辆,位居全国第三,机动车密度全国第一,随着保有量的急速增长,深圳市道路状况呈现恶化趋势,交通违法行为高发。为此,深圳交警将于4月27日启动“法制通城行动”,选取了“醉驾”“飙车”“超速”等十类重点交通违法行为进行整治,通过依法严管、规范执法、部门协作、全民参与等措施综合施治,引导市民和驾驶员遵章守法。

据深圳市交警局副局长、新闻发言人徐伟介绍,深圳交警通过学习借鉴香港交通管理经验,装备10辆由交警着装备,悬挂民用号牌的“隐形战车”,在全市主干道、快速干道采取动态流动执法的模式,结合现场和非现场处罚方式,重点对超速、“飙车”等交通违法行为进行查处。

安徽军工集团原董事长 严重违规违纪被开除党籍

据新华社合肥4月21日电(记者 徐海涛)记者从安徽省纪委获悉,安徽军工集团原董事长黄小虎严重违规违纪,安徽省纪委决定给予其开除党籍处分,收缴违纪所得,并按规定办理解除劳动合同手续。

办案机关通报,黄小虎利用职务之便涉嫌贪污960.1万元,受贿205.5万元,行贿人民币450万元,港币1133.9万元,职务侵占546.5万元,共计涉案金额达3162.1万元人民币;与多名女性发生不正当关系。

对地方政府举债有望“开闸”

预算法 三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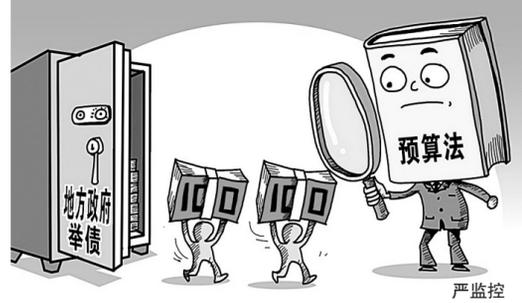
21日,已经“20岁”的预算法迎来其修改征程的第三次审议,此时距离2012年6月的二次审议已近两年间隔。二审时争议较大的“是否该放开地方政府举债”问题,在三审稿中有了较大突破。当天提交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的预算法修正案草案三审稿,传递出拟适度放开地方政府举债权限的积极信号,同时为防控风险,对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行为又设立了多道“防火墙”。

此前的预算法修正案草案一审和二审稿,都保留了现行条款,明确“除法律和国务院另有规定外,地方政府不得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但这一表述

遭到诸多质疑。

此次提交的三审稿汇总了各方意见,明确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一般公共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此外,还强化举债监管规定,对违法举债或为他人提供担保的规定相应法律责任。

同时,三审稿对地方发债也规定了诸多限制,如明确举债主体为“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举债方式限于“发行地方政府债券”;用途应当是“一般公共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并“不得用于经常性支出”;债务



还应有的“稳定的偿还资金来源”。此外,三审稿还在债务规模和管理方式上设“防火墙”:举债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

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三审稿还明确,地方政府不得在法律规定之外以任何其他方式举债,以及为他人债务提供担保。

对豪华楼堂馆所说“不” 直接责任人或撤职开除

看点 1 对豪华楼堂馆所明确说“不”

地方党政机关热衷兴建豪华楼堂馆所问题,历来为公众诟病,对此,预算法三审稿在多处做出规定。

如三审稿37条增加规定“严格控制各部门、各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和楼堂馆所等基本建设支出”;第50条预算执行环节增加“各级政府、各部门、各单位的支出必须按照预算执行,不得虚列支出”。

此外,在第93条增加规定:“在预算之外及超预算标准建设楼堂馆所的,责令改正,对负有直接责任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撤职、开除的处分。”

看点 2 征收企业“过头税”将严惩

每逢经济不景气,一些地方为了完成地方财政增长目标,便常常采取收“过头税”这种杀鸡取卵、竭泽而渔的征税方式,让企业把将来的税收提前缴等,令企业苦不堪言。

值得关注的是,二审稿在提及税政征管违纪行为时限定为“擅自减征、免征或者缓征应征预算收入”,三审稿则在第92条将这一违规行为增加了“擅自多征、提前征收”内容。

此外,三审稿还强化了追责规定,提出各级政府及有关部门一旦出现违规行为,对负有直接责任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降级、撤职、开除的处分。

看点 3 收支挖东墙补西墙也要追责

一些地方财政收支审查中发现,在压缩审查公款吃喝、公车私用、公费旅游的过程中,个别部门挖了东墙补西墙,公款招待查得严了,吃喝招待费会议费中转移,会议费查得严了,就往培训费中转移。

预算法三审稿91条明确针对这种违规行为为责令改正,并对负有直接责任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追究行政责任。

本文配图均为新华社发

城管执法起争执 路人拍照引冲突 群众不满殴城管

一次执法纠纷, 为什么演变成一场冲突事件?

——苍南事件追踪

据新华社杭州4月21日电 19日,浙江省苍南县发生城管人员与部分群众冲突,致5名城管工作人员和1名群众受伤。

从城管在执法过程中与商贩的个体争执,到路人拍照引发小冲突,再到一些群众对城管人员施以暴力,在这个事件中,矛盾是怎样不断升级,使拍照路人、城管人员、群众都成为“互伤格局”里的受害者?

从“执法纠纷”到“互伤冲突”

19日上午,温州市苍南县灵溪镇城管局组织人员在大街路与康乐路交叉口执法时,发现沿街一商户把煤气灶等物品摆放在过道上,违法占道经营。执法人员要求商户停止占道经营,该商户不予配合,并阻挠执法。

其间,黄某刚好路过,用手机进行拍照。在执法人员要求其停止拍照行为无果后,双方发生冲突。冲突中,黄某受伤,引发附近群众围观。

110接到执法人员报警后赶到现场,将黄某送往医院救治。经医生诊断,黄某身体无大碍。

现场目击者潘先生告诉记者,打人的城管人员在试图离开现场时被围观群众阻拦,只好躲进一辆面包车,锁住车门不停打电话。此时,现场很多人高呼“打他们!”秩序混乱,部分群众持砖块、木棍等砸破了车窗、车门,对5人拳打脚踢,现场血迹斑斑。

16时许,公安部门基本控制现场,受伤的5位城管工作人员送医院。后经诊断,2名工作人员伤情失血性休克,病情危重;另外3名工作人员多处软组织受伤。

记者从苍南县城管部门证实,被打伤的5名城管人员均不是正式员工,而是城管部门叫来协助搬运占道物品的。

当地警方已对此事展开调查,部分参与围

殴事件人员的身份已查明。目前,警方已抓获十余名涉案人员。

此外,记者从苍南县城管部门了解到,这5名受伤的城管人员参与到了与黄某的冲突中。如果证据确凿这5人参与殴打了黄某,虽然他们后来也成为受害者并被打伤但依旧会按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究竟是谁在助推事件升级?

一次执法纠纷,为什么演变成一场冲突事件?

一名在事发现场附近开店的陈先生称,当时他看见几名穿着便服的男子在对一人拳打脚踢,旁边还有人喊“城管打人了!”随后,越来越多的人聚集,将打人者围住。12时,警方赶到现场。警员曾试图带离5名被困城管,但遭现场群众制止。

在整个过程中,“城管打死人了”这一虚假信息通过口口相传和微博、微信等方式传播,而相关部门的辟谣信息直到当日傍晚才出现。

浙江知名论坛“703”网站负责人黄学敏告诉记者,整个过程中,直到傍晚才有来自权威部门的消息称,最早挨打的路人黄某“没事”。而此时,整个事态已趋于尾声。真实的信息太慢太滞后,给了谣言传播的空间和时间。

如何遏制执法引发的“暴力互施”?

从“抗议打人者”到“打人者”的角色转换,不能不说是民众不满情绪大量聚集的一次非理性宣泄。

中国政法大学政法宣传与舆情研究中心研究员金中一称,多年来,全国纷纷推行综合执法,这样执法带来的负面效果已经非常明显。要改变这样的局面,应改革执法机制,分设权力制衡,明确城管执法权限、暴力执法的约束和应对机制,城管内部的身份管理体制。



4月20日,上海华阳路派出所民警配枪在街头巡逻。当日上午7时起,在上海市公安局统一指挥下,全市首批千余名基层巡逻民警开始配枪巡逻执勤,震慑和打击各类现行违法犯罪行为。据介绍,此次所有配枪民警已全部通过政治、技能和心理考核。新华社发

申城巡警配枪巡逻



废电池换鲜花

4月20日,社区居民展示用废电池换来的盆栽鲜花。

在第45个“世界地球日”到来之际,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中环路街道办事处万达社区开展“绿色生活,你行动了吗?”主题活动,居民持10个任意型号的废旧电池即可换取花草一盆。新华社发

